

中国技术经济学会

关于征求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1部分：总则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等 四项团体标准意见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由中国技术经济学会提出并归口的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1部分：总则》（计划编号：20220146）、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2部分：房间空气调节器》（计划编号：20220147）、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3部分：电热水器》（计划编号：20220148）、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4部分：室内加热器》（计划编号：20220149）四项团体标准已完成起草工作，现公开征求意见。

请各相关单位查阅本通知附件，填写《意见反馈表》，并于2023年6月10日前将《意见反馈表》以电子邮件的形式，反馈至中国技术经济学会秘书处。

联系人：中国技术经济学会 王娇

电 话：13041058606

邮 箱：wangjiao@cste.org.cn

【附件1】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1部分：总则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

【附件2】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1部分：总则》团体标准编制说明

【附件3】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1部分：总则》团体标准《意见反馈表》

【附件4】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2部分：房间空气调节器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

【附件5】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2部分：房间空气调节器》团体标准编制说明

【附件6】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2部分：房间空气调节器》团体标准《意见反馈表》

【附件 7】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 3 部分：电热水器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

【附件 8】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 3 部分：电热水器》团体标准编制说明

【附件 9】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 3 部分：电热水器》团体标准《意见反馈表》

【附件 10】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 4 部分：室内加热器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

【附件 11】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 4 部分：室内加热器》团体标准编制说明

【附件 12】《居民家电设备需求响应等级判定 第 4 部分：室内加热器》团体标准《意见反馈表》

